

# 石河子大学人事处文件

人发〔2023〕119号

## 关于印发《石河子大学师资队伍培训三年规划（2023-2025年）》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经研究，《石河子大学师资队伍培训三年规划（2023-2025年）》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石河子大学党委教师工作部  
(人事处)



石河子大学教学评估中心  
(教师发展中心)



2023年12月26日

# 石河子大学师资队伍培训三年规划（2023-2025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和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完善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体制机制的指导意见》精神，进一步加强石河子大学师资队伍建设，培养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根据《石河子大学“十四五”发展规划》有关要求，结合学校师资队伍建设实际，制定本规划。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科技、人才有关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学校内涵式发展、高质量发展，以政治引领和师德师风教育为首要任务，以提升教师教育教学能力为中心，以提高教辅人员履职能力为辅，全力推动师资队伍教育教学综合能力全面提升。

### （二）任务目标

强化政治引领和师德师风教育，对标师资队伍不同群体、成长不同阶段，强化师资队伍培训体系顶层设计，细化分类、分层，实施“四大项目十八项计划”，开展多渠道、多形式培训，力争到2025年，努力打造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

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师资队伍，为学校高质量发展和“双一流”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 二、重点任务

### （一）强化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教育培训项目

#### 1. 政治引领培训计划

培训对象：全体教师

培训目标：引导教师坚定理想信念、保持较高政治素养，坚持“四个相统一”，争做“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推动教师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

培训内容：党的教育方针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等。

培训安排：发挥基层党组织、基层教学组织作用，利用教职工政治理论集中学习时间，常态化开展政治理论学习和理想信念教育。在教师各类学习、研修、培训中安排党的教育方针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实施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及各学院

#### 2. 师德师风专题培训计划

培训对象：全体教师

培训目标：引导教师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对标先进模范典型，不断提高自身的道德修养，以模范行为影响和带动学

生，做学生为学、为事、为人的“大先生”。

培训内容：《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兵团高校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等职业道德规范。先进典型与师德榜样示范、专业教育与课程思政协同育人实践、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师德养成、心理健康维护与职业幸福感提升、警示案例教育等。

培训安排：每年开展培训2期。线下集中培训1期，每期50人左右，培训时间每年的6-7月份。线上集中培训1期，依托国家教育行政学院为新入职教师开展培训，培训时间为每年的11-12月份。

实施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

### **3. 爱国主义实践教育培训计划**

培训对象：全体教师

培训目标：让教师更好的传承红色基因、汲取奋进力量、牢记初心使命，自觉增强教书育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培训内容：兵团军垦博物馆、边防哨所、井冈山精神、延安精神、西柏坡精神等爱国主义实践教育。

培训安排：赴兵团军垦博物馆、兵团边防哨所、井冈山、遵义、延安、西柏坡等红色教育基地开展互动式、沉浸式、体验式教学。其中，针对研究生导师每年开展1-3期，每期培训30-50名；在其他教师各类学习、研修、培训中安排爱国主义实践教育。

实施单位：研究生院、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及各学院

## （二）夯实教师基本素养培训项目

### 4. 新进教师岗前培训计划

培训对象：新进教师

培训目标：加快角色转变、快速适应教师岗位需要，协助教师掌握教育教学基本技能，取得教师资格证。

培训内容：党的民族政策和兵团精神教育，基本教学、科研方法、教师礼仪教育，校史校情校规教育，《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相关课程学习等。

培训安排：每年秋季学期举办，全体新入职教师，培训时间约40天时间，采取集中授课与自学相结合的方式。

实施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

### 5. “青椒学堂”培训计划

培训对象：新进教师

培训目标：在岗前培训的基础上，巩固基本教育教学技能与方法。

培训内容：人才培养方案与教学大纲制定，教学设计与实施，教学方法与技能，教学学术与研究，教学示范与实践展示，教师职业生涯发展等。

培训安排：每年秋季学期开展，时间为2周。采用专题讲座、课程观摩、研讨交流、线上学习、说课试讲、户外拓展等形式。

实施单位：教师发展中心

## **6. 青年教师实践锻炼培训计划**

培训对象：青年教师

培训目标：强化实践锻炼，在实践中增强对专业知识的理解及实际应用，提升青年教师教育教学实践能力。

培训内容：到企事业单位与专业技术人员同工作、同学习，接受实践单位的管理和考核，结合专业进行实践，熟悉企事业单位的生产、经营、技术开发和管理等工作环节。

培训安排：由各学院按照“就近就地”原则，结合本单位教育教学工作的实际情况，兼顾教师所学专业 and 特长，统筹安排负责专业实践单位，确定专业实践内容、形式，培训时间不少于4-6个月，全校每年计划30-40人。

实施单位：各学院、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

## **7. 新遴选研究生导师培训计划**

培训对象：新遴选的研究生导师

培训目标：帮助新遴选导师尽快熟悉研究生培养管理工作方式、方法。

培训内容：研究生教育培养管理相关规章制度，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导学关系处理等。

培训安排：邀请国内知名专家来校培训，每年举办1-3期，每期培训研究生导师30-50人。

实施单位：研究生院

## **8. 数字化教学专题培训计划**

培训对象：全体教师

培训目标：帮助教师掌握各类教学平台、智慧教室的使用方法，充分利用各类教学资源，促进教师专业素质能力和数字化教学水平不断提升，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推动教师进行教学改革与研究。

培训内容：教育数字化、雨课堂、网络教学综合平台等教学辅助平台使用，录课实操培训，AI知识图谱建设等。

培训形式：每年开展2-4期，每期60人左右，采用专题讲座、实操演示、在线培训等方式。

实施单位：教师发展中心

### **（三）提升教师教育教学能力项目**

#### **9. 青年教师教学能力提升计划**

培训对象：青年教师

培训目标：夯实教师教学基本功，提升青年教师的教学实操能力，帮助教师更好理解和掌握教学方法与课程的有效融合，加强教学实施应用技巧能力提升。

培训内容：过程性考核、教学设计、课程思政、教学方法、教学创新、课件优化等。

培训安排：每年2-4次，每期50人左右，采用专题讲座、在线培训、课堂观摩等方式。

实施单位：教师发展中心

#### **10. 骨干教师进修（研修）提升计划**

培训对象：骨干教师

培训目标：帮助教师掌握教育教学新理念、新方法、新手段，了解相关专业领域的新理论、新成果、新技术，提升教师教育教学核心能力和教学创新能力。

培训内容：新时代教育教学新理念、新方法、新手段，最新科研成果运用于课堂、现代教育技术和方法等。

培训安排：通过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高访、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对口支援高校进修、新疆骨干人才研修等项目选派骨干教师赴国内外知名高校进修、研学。利用教育部“寒（暑）假教师研修班”，通过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在线开展培训，每年寒假、暑假各1期。举办校内骨干教师研修班，采用集中面授、研讨交流、户外拓展和在线学习相结合的模式开展。每年2期，每期30人左右。

实施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

## 11. 研究生导师提升计划

培训对象：博、硕士生导师

培训目标：提高研究生导师指导研究生能力，拓宽研究生导师的国际化视野，提升研究生导师队伍综合素养，建设高质量、高水平的研究生导师队伍。

培训内容：研究生培养的新理念、新方法、新手段，前沿研究生教育体系等。

培训安排：通过与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四有导师学院、国家教育行政学院等单位合作，进行网络在线专题培训，隔年举办1期，每期1200-1500人。面向长期在研究生



教学一线教师、学位点带头人，组织赴对口支援高校及国内顶尖高校进行研学，每年举办 2-5 期，每期培训研究生导师 30-50 人，培训时长 7-8 天。

实施单位：研究生院

## 12. 思政教师提升计划

培训对象：思政课骨干教师

培养目标：提升思政课骨干教师理论水平和教学方式方法，增强教学效果。

培训内容：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党的理论创新最新成果更好贯穿融入思政课教学的形式和方式方法。

培训安排：组织思政课骨干教师前往兵团基层实地考察，与其他高校“手拉手”集体备课、交流学习，选派思政课骨干教师参加教育部及兵团党校组织的课程培训和研修。每年 7 月份组织教师 25 人利用假期前往教育部思政课教师培训基地研修。

实施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宣传部

## 13. 优秀教师海外提升计划

培训对象：优秀教师

培训目标：提升教师队伍国际化水平，拓宽国际化视野，加强与国外同行交流沟通，建设一支具有国际水平，能够参与国际交流与合作的人才队伍。

培训内容：国外前沿教育理念、教育教学专业技能，教学改革与实践、科技创新能力、先进管理方式方法等。

培训安排：面向部分优秀研究生骨干导师，选派赴新西兰、德国等知名高校海外研修，每年举办 2-4 期，每期 15-20 人，为期 15 天。面向具有良好发展潜力的优秀青年教师，通过公派出国访学、攻读博士学位、做博士后等方式到国外高水平大学或研究机构，师从同学科领域的一流学者，进行 1-4 年系统培训，提升教师教育教学水平和科技创新能力。

实施单位：研究生院、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国际交流与合作处。

#### **14. 教学团队、基层教学组织提升计划**

培训对象：专业负责人、系主任、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虚拟教研室负责人。

培训目标：助力教学团队、基层教学组织、虚拟教研室建设，促进专业和课程建设，完善教师合作机制，促进教师经验交流和成果分享。

培训内容：基层教学组织的建设与管理、教学团队的培育与建设、虚拟教研室的培育与申报等。

培训安排：每年 1 期，每期 30-50 人，采用专题讲座、工作坊、在线学习或线下研讨等方式。

实施单位：教师发展中心

#### **15. 教学竞赛类提升计划**

培训对象：备赛教师

培训目标：加强参赛教师对大赛文件及评分标准的理解，指导教学竞赛准备工作，打磨参赛作品，通过提升教学理念、

教学方法和创新举措，形成卓越教学的价值追求和自觉行动，达到以赛促教的目的。

培训内容：青年教师教学竞赛、高校教师创新大赛、“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优秀课程教学设计大赛、多媒体课件大赛等各类大赛备赛、获奖经验分享、优秀案例分享和教学实践运用等。

培训安排：每年 2 期，每期 30-50 人，采用专题讲座、工作坊、在线学习或线下研讨等方式开展。

实施单位：教师发展中心

#### **(四) 提高教辅人员职业水平项目**

##### **16. 教学管理人员能力提升计划**

培训对象：本科生教学管理人员、研究生教育教学管理人员

培训目标：加强教学管理队伍能力建设、提升学校教学管理服务水平与能力，促进管理人员更好履行岗位职责，提升工作效率，建设一支适应现代化教育教学管理队伍。

培训内容：教学管理理论、方法，日常教学运行、教学实践等高校教学管理实务，教学管理信息化建设、创新思维与创新能力等。

培训安排：面向本科教学管理人员，每年 1 期、每期 30 人左右，采用集中面授、在线专题学习和研讨的形式。面向研究生教育管理人员，每年举办 1 期，每期 30-50 人，采用业务理论知识教学，专题学习、研讨交流和现场实践等培训

方式。

实施单位：教务处、研究生院、教师发展中心

## 17. 实验技术人员能力提升计划

培训对象：实验技术人员

培训目标：掌握实验基本技能、方法、规范及规章制度；提升实验技术人员专业技能、业务研究水平、管理服务能力和协同创新精神；提升实验技术人员技术与设备的研究开发能力、创新能力和国际化素养，建设一支适应学校“双一流”大学建设发展需要，业务精干、素质优良、充满活力的高水平实验技术队伍。

培训内容：实验技术人员职业道德，实验室安全技术规范，实验教学研究能力、教学能力、管理能力，实验室规章制度、实验基本技能，实验装备操作、功能研发、实验方法革新能力，国内外先进实验室管理理念、经验、方法等方面能力。

培训安排：每年9-10月份，学校和教学单位对新上岗的实验技术人员进行岗前教育与培训。通过“一帮一”导师制、集体备课制、校内交流、骨干培育等，选派优秀实验技术人员到相关校、院级设备平台轮训1-3个月，熟悉并掌握大型仪器设备的使用，增强实践能力和科研能力。选派实验技术骨干到相关职能部门挂职1-3个月，提高业务技能水平和管理服务能力。每年选派20名左右实验技术人员到国家科研院所、对口支援高校、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内一流

的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大型设备平台或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参观交流或为期1个月左右学习培训。每年选派10名左右优秀实验技术人员到境外国家或地区的一流院校、科研机构进行为期3个月左右的实验教学管理、大型仪器设备技能培训。

实施单位：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各学院

### **18. 辅导员职业能力提升计划**

培训对象：专兼职辅导员

培训目标：提升辅导员政策理论水平、工作实务、思想政治教育能力和专业化素养。

培训内容：学生工作相关政策理论、学生工作务实、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指导、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科研训练、人文素养等。

培训安排：积极推荐辅导员参加国家、省部级辅导员培训，争取每年推荐国家级骨干培训10-15人，省部级培训15-20人。校级培训实现全员化、全覆盖，培训课时实现人均每年100学时。以专题讲授为主，以案例教学、情景模拟、主题讨论、视听教学、团队训练、工作沙龙等方式为辅。

实施单位：党委学生工作部

## **三、保障措施**

### **(一) 加强组织领导**

学校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负责师资队伍培训规划的实施督促、检查等工作。各职能部门各司

其职、协调配合，加强教师培训的政策研究与咨询、平台构建，积极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培训。各学院负责本单位教师培养人选推荐或组织实施工作，根据学科建设目标和人才培养任务的需要确定培养计划，提高日常服务和管理水平，合力推进师资队伍培养，促进教师专业发展。

### **（二）明确工作任务**

各实施单位进一步细化规划任务，分解任务、明确责任和完成时限，根据学校规划制订本单位的师资队伍培养实施年度计划及落实举措，确保任务按时完成。

### **（三）落实保障经费**

学校继续加大师资队伍建设投入，确保师资队伍培训专项经费的落实，进一步改善教学、科研实验条件，提供优质共享平台，加强文献资料、电子图书资源建设。